

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徵聘考古學領域專任教師啟事

徵聘名額：助理教授以上教師若干名。

應徵資格：獲有考古學相關學科博士學位，具華語授課能力，同時有英語授課能力者尤佳。可教授考古學基礎課程、考古學方法、區域考古學或體質人類學等。其中一名以可開授體質人類學相關課程為優先考量。

檢具資料：1.詳細履歷表二份。

2.博士學位證書影本(或就讀學校權責單位正式開具之臨時學位證明)二份。

3.主要經歷證件影本二份(若有教育部核發之教師證書，務請提供)。

4.學術界人士推薦信二封。

5.著作目錄三份。

6.五年內已出版代表著作一種(惟以博士論文為代表作申請助理教授職等者，不受出版與否限制)和七年內參考著作(請盡量提供)各三份。

7.未來研究規劃書一份。

8.三門以上課程授課大綱(syllabus)各二份。

起聘日期：2016年8月1日

截止日期：2015年12月31日(以郵戳為憑)。

來函請寄 106 臺北市羅斯福路四段一號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

陳靜文助教 (ccw@ntu.edu.tw) 電話：02-33664730

備註：基本資料完備者，經初審通過，將另行安排演講面談時間。